



2019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中央美术学院是教育部直属高等美术学院，是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质量、高素质美术专业人才的高等美术学校，目前被国家列为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学校办学历史悠久，学术积累深厚，拥有优秀的师资队伍，一流的教学环境和设施，代表着国家美术教育与艺术创作研究的最高水平，在国际上有着广泛的影响。

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我校致力于培养在艺术学科方面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创造性的、独立研究工作能力的高端艺术人才。2019 年我校继续面向全国招收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学制三年。

二、报考条件

-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二) 学历学位要求：
 - 1. 已获硕士学位人员；
 - 2. 国内应届学术型及专业学位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 3.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已获得硕士学位者；
 - 4. 同等学力人员：获得学士学位 6 年以上（含 6 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专业水平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 5. 国外学位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报告。
- (三)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 (四) 现役军人报考，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有关规定办理。
- (五) 现为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报考时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报考定向培养考生，报考时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
- (六)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生源范围：
 - 1. 西部 12 省（区、市），海南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等 4 省民族自治地方和边境县（市），湖南湘西自治州、张家界市（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和湖北省恩施自治州。上述地区汉族考生应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工作 3 年以上，且报名时仍在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工作。
 - 2. 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班、民族院校、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学校的教师和管理人员。

三、报名及缴费

- (一)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和专业初审相结合。
- (二) 报名网址：<http://yz.chsi.com.cn/> 或 <http://yz.chsi.cn/>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简称研招网）。
- (三) 报名时间：2018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0 日。网上报名同时提交专业初审材料，所有材料请用**邮政特快专**

递 EMS 邮寄至中央美术学院招生处（以当地寄出邮戳为准），所寄材料一律不退。

（四）网上缴费：报考费 200 元（含专业初审、报名、初试、复试费），**报考费一律网上支付**，支付后一律不退。未进行网上支付或网上支付未成功者，报名信息无效。

（五）邮寄的报名材料包括以下七项：

1. 研招网填写报名信息并**下载、打印、签名**《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须在《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中相应栏目填写原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意见并加盖人事部门公章（**非定向考生不用盖章**），定向培养考生须提交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介绍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须提交《报考 2019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见附件）。
2. 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所在学校研究生院或教务处开具的在读证明），考试时交验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入学报到时交验证书原件）。**同等学力考生**报名时提交学士学位、学位证书复印件（考试时交验原件）。
3. **二代身份证**复印件（考试时交验二代身份证原件）。
4.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毕业生可提供论文草稿和摘要等），同等学力考生提交专业论文 1 篇（1-3 万字）。
5. 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信（**密封，同其他材料一同邮寄**）。
6. 本人学习和工作经历、能力及成果的陈述及相应证明材料。
7. 除上述六项材料外，考生报考相应院系，还须提交院系要求的专业资料：

▲报考研究生院**美术学方向（22 方向除外）**的考生提交：

- A 提交与报考研究方向相符的近三年创作、专业习作、作品照片共 8-10 张（其中创作作品不少于 3 件），要求 7 寸彩色精印照片；或个人作品集；
- B 1-2 篇专业学术论文（发表或未发表均可）；
- C 本人对报考专业的理解和研究计划陈述（2000 字）。

▲报考研究生院**美术学 22 方向**的考生提交：

- A 一份过往的展览策划作品集、艺术与文化理论论文集、艺术创作或设计作品集；
- B 一份策展计划书；
- C 一篇学术论文；
- D 学习、工作简历及其他辅助材料。

▲报考研究生院**设计学**方向的考生提交：

- A 1-2 篇在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原件或复印件）；
- B 本人对报考专业的理解和研究计划陈述（2000 字）；
- C 个人设计作品集。

▲报考人文学院的考生提交:

A 1-2 篇在专业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原件或复印件）；

B 本人对报考专业的理解和研究计划陈述（2000 字）。

(六) **报名材料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南街 8 号 中央美术学院 邮编: 100102

收件人: 招生处 联系电话: 010-64771552

时间: 2018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0 日。

▲特快专递（EMS）请注明“报考博士研究生报名材料”。

(七) 我校博士生招生考试实行专业初审制度，学校对考生所提交的报考材料进行资格和专业初审，审查合格者将参加入学考试，未通过审查者不得参加考试。初审合格名单将于 12 月上旬在学校官网公布。

查询网址: <http://www.cafa.edu.cn>。

考生应具有良好艺术道德，承诺所提交报考资料均真实有效。学校一旦发现考生有弄虚作假，取消其报考资格、录取资格直至学籍。

四、考试

(一) **考试日期:** 2019 年 4 月 9 日-14 日。初、复试科目在此期间全部考完。

(二) **考试地点:** 中央美术学院花家地校区本部。

(三) **考试科目说明:** 英语（含听力）。考试内容参考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大纲。

命题标准: 人文学院英语试题，相当于国家大学英语六级水平（考听力）；

研究生院英语试题，相当于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水平（不考听力）。

其他语种: 其它语种的命题标准参考英语考试同等水平要求。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 两门硕士阶段专业主干课程及政治，加试内容见附件《中央美术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政治: 详见附件《中央美术学院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同等学力加试政治复习范围》。

五、录取

(一) **录取标准:** 按研究方向专业总分排名，并结合面试、外语能力及考生思想政治及表现和身心健康状况择优录取。

(二) **录取名额:** 拟招生 54 名，其中：研究生院 35 名、人文学院 19 名；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3 名。

※最终实际招生人数以国家当年批准的规模人数为准。

(三) **录取类别:**

1. 非定向培养: 考生录取后户口和人事档案转入学校，毕业后在国家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

2. 定向培养: 考生录取后不迁户口及人事档案，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工作。考生须与我校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

(四)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说明:**

1. 根据考试成绩、思想表现、业务素质等综合选拔，择优录取。

2.录取比例：汉族在职考生原则上不超过 10%，西部民族地区少数民族考生原则上不低于 80%。

3.录取考生需签订《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定向协议书》。

4.录取考生毕业后保证按定向培养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其中在职考生回原单位；非在职考生（含应届硕士毕业生）全部回定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就业。

（五）说明：如在录取之前，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学费标准发生变化，将以最新标准为准。

六、学费及住宿费

（一）学费：10000 元/人 学年；

（二）住宿费：北校区公寓 1200 元/学年，南校区公寓 900 元/学年。

七、其他

（一）学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南街 8 号

学校网址：<http://www.cafa.edu.cn>（查询途径：招生导览—博士—2019 年相关信息）

咨询电话：010-64771552 010-64771056

（二）《港、澳、台人士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外国籍人士攻读博士研究生学位招生简章》另行发布。

（三）外国籍人士报考事宜可向我校留学生办公室咨询，电话：010-64771019。

中央美术学院招生处

2018 年 10 月